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2022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4,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400万元,此外不进行其他形式分配。本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证券简称	证券代码	公司简称	股票代码	上市交易所	注册地址	办公地址
上海亚虹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603159	上海亚虹	603159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川沙新镇川沙路1000号	上海市浦东新区川沙新镇川沙路1000号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网址	信息披露网站	董事会秘书	财务负责人
董秘	021-52947226	ir@shyhg.com	www.shyhg.com	www.sse.com.cn	董秘	财务总监
财务总监	021-52947226	finance@shyhg.com			财务总监	财务总监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公司以精密注塑模具的设计和制造、注塑、表面喷涂、装配、汽车电子产品SMT生产为主营业务。通过多年的经营,目前客户主要为世界著名汽车厂商的一级供应商和家用电器的生产厂家。公司的注塑产品和SMT表面贴装产品,具有品种规格繁多、交货周期短、品质要求严和规模化生产的特点,自成立以来就坚持明确的技术发展思路,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拥有国内领先的精密塑料模具研发中心,并与国内理工类高校共建了产学研应用平台。

塑料零件体系以塑料为主要材料的零配件的统称,其以应用为导向,以丰富的产品类别渗透到广泛的下游应用领域中,系下游终端产品在外观、功能、结构等方面的重要组成。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汽车零件产业的一级供应商为主,主要产品包括汽车精密模具、注塑、汽车电子SMT产品等,业务发展与汽车行业高度相关。2022年汽车行业克服了诸多不利因素,保持了增长态势,全年汽车产销稳中有增。

从全年发展来看,2022年汽车产销分别完成2,702.1万辆和2,698.4万辆,同比增长3.4%和2.1%,延续了2021年的增长态势。其中商用车在稳增长、促消费等政策拉动下,实现较快增长,为全年小幅增长贡献重要力量,商用车处于叠加因素的作用低位。新能源汽车持续恢复式增长,全年销量超680万辆,市场占有率提升至26.6%,逐步进入全面市场化拓展期,迎来新的发展阶段;在汽车出口继续保持较高水平,创月度历史新高,自8月份以来月均出口量超30万辆,全年出口突破300万辆,有效拉动行业整体增长;中国品牌表现亮眼,新能源车、智能网联转型机遇全面向上,产品竞争力不断提升,其中乘用车市场份额接近50%,为近年新高。

从全年汽车产销情况来看,1-2月开局良好,产销同比增长;3-5月受客观因素影响,产销受阻,部分地区汽车产销冲击,汽车产销出现断崖式下降;6月开始,购置税优惠落地,厂商促销叠加去年同期因“缺芯”问题基数较低,汽车销量迅速恢复并实现较较高的同比增速;进入四季度,整体表现为终端消费市场增长乏力,消费者购车需求释放受阻,汽车产销增速回落。

2023年,我国将继续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大力提振市场信心,实施扩大内需战略,积极推动经济运行整体好转,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我们相信,市场恢复和相关配套政策措施的实施,将会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和消费活力,我们对于全年经济好转充满信心。加之新的一年汽车芯片供应短缺等问题有望得到较大缓解,预计2023年汽车市场将呈现逐步走高的发展态势。2023年,汽车行业将继续智能化、电动化、轻量化发展趋势,公司作为汽车产业链的参与者,将努力抓住行业大趋势,积极布局新能源汽车产业,进入成长的快车道。

(一)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始终专注于为客户提供精密塑料模具的研发、设计、制造,以及注塑产品的成型生产、部件组装服务。公司相关塑料模具及注塑产品主要用于国内中高端汽车仪表板盖、汽车座椅以及电子设备产品、微波炉等民用产品。全资子公司慕盛实业的电子产品SMT表面贴装业务,主要是将电子元器件安装在印制PCB(电路板)的表面或其它基板的面并最终形成贴片后的电子(线)路板总成,主要服务汽车行业相关客户。

(二)经营模式

1. 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模式保持稳定,无重大变化。公司产品均系按照客户的要求设计、制造,产品的差异化高,因此公司根据确定的客户以直接销售为主。公司目前客户主要为世界著名汽车厂商的一级供应商和家用电器的生产厂家。

2. 生产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模式无重大变化。

(1)精密塑料模具业务

由于塑料模具产品属于非标准件产品,差异较大,因此公司对塑料模具产品实行定制化的生产模式,即公司在与客户达成项目合作协议后,根据协议约定连续定制化的按照客户提供的模具产品规格和工艺要求进行定制化生产。公司模具开发制造部负责对塑料模具产品设计、开发、生产制造和质量控制。

(2)注塑业务和SMT表面贴装业务

公司的注塑产品和SMT表面贴装产品,具有品种规格繁多、交货周期短、品质要求严和数量大的特点,属于“以销定产”。公司对上述两种产品生产实行“按订单生产”的模式,实行自动化精细管理,实行生产避免了公司自行定制生产计划可能带来的盲目性,以销定产,原材料采购和生产更有计划性,可以最大限度控制存货库存,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总体生产管理流程为按照订单接到客户每月初下达订单需求和交货时间安排后,将订单计划录入ERP系统,ERP系统负责制定生产作业计划,进行生产调度、管理控制、组织、控制及协调生产过程中各环节协调和资源。

3. 采购模式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经拥有比较完善的供应商管理体系,与主要供应商之间形成了良好的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主要原材料为塑料粒子及配件、PCB板及PCB业务辅料等相关材料,市场供应充足。公司采用“以销定产、以产定购”方式,根据客户订单及生产经营计划,采用持续分批的方式向供应商采购。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总资产	697,222,843.18	642,042,179.60	-	600,766,020.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79,274,269.69	462,946,236.28	345	439,376,099.93
营业收入	697,222,843.18	678,441,869.67	611,896	589,562,769.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251,420.03	37,941,364.20	-19,977	40,336,366.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非净利润	35,233,277.11	34,791,362.43	-16,610	36,697,617.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133,698.66	61,109,088.66	1,778	83,234,388.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同比增长率(%)	0.45	0.27	减少184个百分点	0.1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27	-0.02	0.2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27	-0.02	0.28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第一季度 (1-3月)	第二季度 (4-6月)	第三季度 (7-9月)	第四季度 (10-12月)
营业收入	163,573,702.69	178,249,113.21	199,543,232.26	166,877,807.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332,693.14	714,307.01	6,520,446.05	12,486,555.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非净利润	7,249,499.57	-1,322,264.09	9,297,597.22	11,400,0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00,370.04	-6,375,202.63	34,398,507.96	37,460,807.24

季度数据与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47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股)	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2022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59,769.27万元, 降幅11.9%, 营业总成本5,090.45万元,降幅10.8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022.16万元,降幅19.57%,资产总额63,772.22万元, 比年初降幅0.8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47,967.43万元,比年初增幅3.61%。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度利润分配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目前合伙人由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BDO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B股审计资

上海亚虹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

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2.人员信息

截至2022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267名,注册会计师2302名,从业人员总数10620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674名。

立信2021年业务收入(经审计)45.23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4.29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5.65亿元。

立信2022年为646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7.19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53家。

3.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2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61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2.50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赔偿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公司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诉讼(仲裁)当事人(姓名/名称)	案由	诉讼(仲裁)事项	涉及金额/赔偿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
投资者	证券虚假陈述、侵权	2024年诉讼	1000万元	原告撤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承担赔偿责任,原告撤诉
投资者	张子康、朱建弟、徐国祥、陈、立等诉	2024年诉讼,2024年诉讼	6037万元	一审判决书已经生效,原告在判决书生效后15日内未上诉,原告撤诉
投资者	魏建林、立等诉	2024年诉讼	1747万	原告撤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承担赔偿责任
投资者	魏建林、立等诉	2024年诉讼	3246万元	原告撤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承担赔偿责任
投资者	高力丹诉	2024年诉讼	未决	原告撤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承担赔偿责任
投资者	魏建林、魏建林、李冲、立等诉	2024年诉讼	未决	原告撤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承担赔偿责任

4.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2次,监督管理措施30次,自律监管措施和无纪律处分次,涉及从业人员82名。

(二)项目小组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姓名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编号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	非执业注册会计师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	魏建林	35010101	魏建林	魏建林	魏建林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	魏建林	35010101	魏建林	魏建林	魏建林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	魏建林	35010101	魏建林	魏建林	魏建林

(1)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吴震东

年份	单位名称	职位
2023年	上海亚虹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2年	上海亚虹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1年	上海亚虹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0年	上海亚虹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
2019年	上海亚虹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

(2)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纪震

年份	单位名称	职位
2023年	上海亚虹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2年	上海亚虹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1年	上海亚虹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0年	上海亚虹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
2019年	上海亚虹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

(3)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王伟青

年份	单位名称	职位
2023年	上海亚虹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2年	上海亚虹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1年	上海亚虹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0年	上海亚虹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
2019年	上海亚虹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

二、拟聘会计师事务所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立信具备应有的专业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强,独立性及良好的诚信记录,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原则,尽职尽责履行双方所规定的责任与义务。因此,同意并向董事会提议续聘立信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事前认可意见:立信具备担任公司审计机构资格及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经验,能够公允、客观对公司财务状况和内部控制情况进行审计,满足公司2023年度审计工作需要,故同意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请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

独立意见:立信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原则,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真实、准确、客观,在此期间,未发现与公司财务、内控审计工作的人员有违反相关保密规定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续聘立信担任公司2023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

(三)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立信担任公司2023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

(四)本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上海亚虹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3159 证券简称:上海亚虹 公告编号:2023-014

上海亚虹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年5月16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年5月16日15:00分
- 召开地点:上海市奉贤区航南公路7588号公司会议中心
-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5月16日起
- 至2023年5月16日
-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 (七)涉及征集征集股东投票权
- 无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所有股东
2	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 所有股东
3	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 所有股东
4	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 所有股东
5	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 所有股东
6	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 所有股东
7	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 所有股东
8	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 所有股东
9	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 所有股东
10	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 所有股东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2023年4月2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本公司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5、议案6、议案7、议案8、议案9、议案10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身份认证,具体操作指引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进行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持有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五)同时持有本公司A股和B股的股东,应当分别投票。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改实施前在中外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现场会议参会确认登记时间:

2023年5月1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现场会议登记手续:

(1)拟出席现场会议的法人股东,其法定代表人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本人身份证原件或复印件、证券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应提供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或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2)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或复印件、证券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应提供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或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3)股东可采用书面或传真方式登记(需提供以上相关证件复印件),传真或信函以登记当日在公司收到为准。

3.登记地点及信函送达地点见“六、其他事项”。

六、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按照已经办理参会确认登记手续确认与会资格。

2.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携携带上述登记材料至现场。

3.本次股东大会现场出席会议者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4.联系方式

(1)联系人:包生先

(2)联系电话:021-57598726

(3)传真号码:021-57430020

(4)联系地址:上海市奉贤区航南公路7588号

特此公告。

上海亚虹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3159 证券简称:上海亚虹 公告编号:2023-013

上海亚虹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每股权益分配:A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1.0元(含税)。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若存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年度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0,221,623.83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期末母公司报表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128,515,874.20元。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具体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140,000,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4,000,000.00元(含税)。占2022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46.32%。

公司2022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3年4月2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方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一致认为,公司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况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投资者的合理投资预期,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因此,同意该利润分配方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获得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上海亚虹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3159 证券简称:上海亚虹 公告编号:2023-013

上海亚虹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目前合伙人由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BDO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B股审计资

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2.人员信息

截至2022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267名,注册会计师2302名,从业人员总数10620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674名。

立信2021年业务收入(经审计)45.23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4.29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5.65亿元。

立信2022年为646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7.19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53家。

3.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2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61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2.50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赔偿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公司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诉讼(仲裁)当事人(姓名/名称)	案由	诉讼(仲裁)事项	涉及金额/赔偿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
投资者	证券虚假陈述、侵权	2024年诉讼	1000万元	原告撤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承担赔偿责任,原告撤诉
投资者	张子康、朱建弟、徐国祥、陈、立等诉	2024年诉讼,2024年诉讼	6037万元	一审判决书已经生效,原告在判决书生效后15日内未上诉,原告撤诉
投资者	魏建林、立等诉	2024年诉讼	1747万	原告撤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承担赔偿责任
投资者	魏建林、立等诉	2024年诉讼	3246万元	原告撤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承担赔偿责任
投资者	高力丹诉	2024年诉讼	未决	原告撤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承担赔偿责任
投资者	魏建林、魏建林、李冲、立等诉	2024年诉讼	未决	原告撤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承担赔偿责任

4.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2次,监督管理措施30次,自律监管措施和无纪律处分次,涉及从业人员82名。

(二)项目小组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姓名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编号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	非执业注册会计师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	魏建林	35010101	魏建林	魏建林	魏建林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	魏建林	35010101	魏建林	魏建林	魏建林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	魏建林	35010101	魏建林	魏建林	魏建林

(1)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吴震东

年份	单位名称	职位
2023年	上海亚虹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2年	上海亚虹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1年	上海亚虹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
2020年	上海亚虹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
2019年	上海亚虹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

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2.人员信息

截至2022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267名,注册会计师2302名,从业人员总数10620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674名。

立信2021年业务收入(经审计)45.23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4.29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5.65亿元。

立信2022年为646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7.19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53家。

3.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2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61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2.50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赔偿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公司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诉讼(仲裁)当事人(姓名/名称)	案由	诉讼(仲裁)事项	涉及金额/赔偿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
投资者	证券虚假陈述、侵权	2024年诉讼	1000万元	原告撤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承担赔偿责任,原告撤诉
投资者	张子康、朱建弟、徐国祥、陈、立等诉	2024年诉讼,2024年诉讼	6037万元	一审判决书已经生效,原告在判决书生效后15日内未上诉,原告撤诉
投资者	魏建林、立等诉	2024年诉讼	1747万	原告撤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承担赔偿责任
投资者	魏建林、立等诉	2024年诉讼	3246万元	原告撤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承担赔偿责任
投资者	高力丹诉	2024年诉讼	未决	原告撤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承担赔偿责任
投资者	魏建林、魏建林、李冲、立等诉	2024年诉讼	未决	原告撤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承担赔偿责任

4.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2次,监督管理措施30次,自律监管措施和无纪律处分次,涉及从业人员82名。

(二)项目小组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姓名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编号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	非执业注册会计师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	魏建林	35010101	魏建林	魏建林	魏建林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	魏建林	35010101	魏建林	魏建林	魏建林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	魏建林	35010101	魏建林	魏建林	魏建林

(1)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吴震东

年份	
----	--